打造灵活可用的部队——编制问题

部队和人员的编制，是履行军队使命是具体方法，美军在几百年的实践中，形成了独特的编制方式，本篇总结美军编制的一些基本特征，便于从总体上认识美军。

# 联合作战体系的顶层结构

**直接受命于最高当局的联合司令部对于联合作战必不可少。**联合作战体系要求联合作战司令部必须有足够的权威，才能指挥所属部队，因此联合司令部司令应当上将担任，且必须直接受命于最高指挥当局，这是美军多年来实践的总结，也是历次改革所不断强化的。虽然总统和国防部长可通过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向联合司令部传达作战命令，但这是出于对参联会主席的尊重，便于其开展工作，并不是必须，参联会主席并不在法定的指挥链上，最高当局的命令可直达联合司令部司令。平时军种主官负责本军种部队建设，与部队关系更为密切，联合司令部司令对于部队的影响力不及军种主官，联合司令部司令若想摆脱军种的掣肘，更为顺畅的指挥旗下各军种的部队，就必须直接受命于最高当局，若不然，在指挥各军种部队时必然遭遇困难，难以形成强有力的联合指挥能力。

**分类建立地域型和职能型两类联合司令部。**常规部队受到机动能力的限制，一般有地理局限性，一定时间内只能在特定的战区执行任务，应建立地域型联合司令部，负责指挥辖区内的常规陆海空部队。另外还有非常规作战单位，如远程导弹部队、网络安全力量、航天力量、战略运输部队和特种部队等，有全局性的战略目标，不受或较少受到地理限制，应相应建立职能型联合司令部，对于最高当局统领战略力量是非常有益的。美军除了6大地域型联合司令部外，还设有战略、运输和特种3大职能型联合司令部，在本世纪前十年中还组建有联合部队司令部，专门负责联合作战的研究验证，旨在提升全军的联合作战能力，在联合作战探索阶段是非常必要的。

**最高级军官设置为联合参谋角色，由其统领的联合参谋机构。**参谋长联席会议是国家最高的军事顾问班子，由主席、副主席和各军种军事主官组成，主席虽然并无指挥权，是高级参谋角色，但就军事全局和国家安全战略层面向最高当局提建议，直接参与最高层战略决策，所以仍然是最为举足轻重的军官。下属联合参谋部是最高等级的联合参谋机构，所有联合司令部及联合部队其参谋机构都是联合参谋机构，联合参谋机构的人员由各军种组成。联合参谋部支持主席及参联会的工作，虽然无权指挥部队，但负责编著联合作战的原则性条令规范等文件，对部队执行联合任务有重要意义。参联会主席本人无指挥权，其职能定位将完全专注于“参谋”角色，若其无法在战略层面提供高质量的建议，影响力将逐渐减弱，历史上肯尼迪总统就曾将当时的参联会主席雷姆尼泽上将弃之不用，另外任命已经退役的泰勒上将担任总统军事顾问，泰勒最终正式成为下任参联会主席。

地域型联合司令部、职能型联合司令部和高级联合参谋机构构成了联合作战体系的顶层。这样的设计是安全且高效的，联合司令部司令虽有指挥权，但只是全部军事力量的一小部分，且平时所辖部队有限，若无其他司令部的配合，不足以改变全局；参联会主席虽然统管全局，但无指挥权，战略思维能力是其发挥影响力的唯一途径。这样的顶层设计职责清晰明确，各自只能在本职范围内工作，保证了最高当局统一指挥的有效性。

# 军种对联合作战的支持

**各军种除了为联合司令部提供部队之外，也需建立双责单位，适应联合作战需求。**联合司令部由国家最高当局直接指挥，在执行小规模、多样性联合行动时并不是最佳选择，为此类任务组建专职联合机构成本太高且效益不明显，各军种的次级单位作为临时性联合部队指挥部是一个很好的选择。军种的一级机构可设置为专职的军政单位，上将级，负责本军种部队的建设，不直接对应任何联合司令部；二级机构平时履行一定军政职能，中将级，战时可作为联合特遣部队指挥部使用；第三等级及以下部队应为军政军令合一的部队。可见，军政与军令明确分离只是在高层，下层并不是截然可分，这是基本的设计理念，但各军种各有各的传统，作战方式各异，因而具体实现方式不同。

陆军的3个司令部：部队司令部、训练条令司令部和装备司令部按照职能分工，均为上将级，不对接任何联合司令部，职位建设陆军部队而设；另外有11个军种组成司令部，大多由集团军改组而成，依然保留着集团军的番号，也由陆军总部直接管理，负责支持联合司令部，除太平洋陆军为上将级，另有3个少将级，其余7个均为中将级。陆军的主战单位是10个师和4个旅，是军政军令合一单位，师长少将，旅长上校，其中9个平时都由部队司令部负责管理，战时按照任务需要分配，各军种组成司令部平时大多不辖有主战部队。陆军另外还有两个军——第三军和第十八空降军，中将级，由部队司令部管理，战时也可以部署并作为联合特遣部队使用。

美国空军二战后才从陆军分离，编制体系基本是一次成型的。美国空军的编制特点是职能分组和跳跃式设计，职能分组指本土空军部队按照职能编入各职能型一级司令部，海外空军按照合编入地域型一级司令部，跳跃式设计指一级司令部、航空队、联队、大队和中队6级单位的总部实虚相间，实的有完整的参谋机构，虚的不设参谋机构。美国空军的10个一级司令部，3个中将级和7个上将级，虽然特种作战、太平洋和驻欧3个一级司令部与联合司令部直接关联，但仍然主要担负军种部队建设的军政职能，参与联合作战更多通过下属的航空队，而不是一级司令部本身。美国空军20个航空队中的11个被改造成在联合司令部中的军种组成航空队，主官中将级，配有完整的参谋机构，另外还配有空天作战中心，另外9个普通航空队无参谋机构和空天作战中心，主官为少将。联队是空军的主干单位，联队长一般为上校，少数准将，由于空军主要通过飞行器作战，具有高机动性、高技术、高战场信息依赖度的特点，空军即无必要也不可能施行逐级指挥，空军通过军种组成航空队的空天作战中心统一指挥空军力量，而不必通过联队和中队。

# 军官的设置与结构

**单主官、强参谋、少副职，有助于提升指挥官的权威和形成明确的指挥关系**。美军观察者在谈到越战失败时，文职政府对于战役细节的控制也是饱受批评的，总结胜利经验时更特别指明，上级战略目标式命令与战场指挥官当机立断全权的指挥是至关重要的。美军中任何部队都有且只有一名指挥官，对本部队负全责，部队的指挥权有明确的继承顺序，当指挥官不在位或无法履行职责，每位军人都知道此刻应当听谁指挥。指挥官应当有强有力的参谋队伍支持，但应尽量少配备副职，美军绝大部分部队都只有一名副职，但参谋从营级开始配备，营、旅级参谋的领导在称为主任参谋，师级部队开始配备参谋长。如果部队领导层过于庞大是不利于指挥的，一个部队如果配有双主官，再加上3位副职，如果3支部队一起执行联合任务，指挥部首长就有15位，如此庞大的指挥班子难以形成高效、有力指挥。

**突出军衔的作用，形成上下级比例适度、职位类型搭配合理的军官结构**。美军中，军衔是军官的唯一级别，将官4级（不含五星上将），校尉官各3级，共10级，军衔作为军人最明显的级别标识，就是为了不同部队共同执行任务时自然形成统一秩序，若置军衔而不用，对军队秩序和军人荣誉感是不利的，所以美军中，军官的军衔不仅仅体现在肩章上，而是军官几乎所有的随身物品，甚至是个人笔记本都镶有军衔，这是军人对于自身身份的认同，是荣誉感的体现，对战斗力是有好处的。美军军衔分永久军衔和临时军衔，依军旅表现授予的是永久军衔，美军职位与军衔对应，因职位需要获得军衔是临时军衔。永久军衔最高到少将，中将和上将称为高级将领，只有临时军衔，退役时得到总统和国会认可方能以服役最高军衔退役。从法律层面讲，不能以服役最高军衔而是回到永久军衔退役并不是降职，不属于纪律处分，因而文职首长使用这一条时并不需要给出充分的理由，但对军人的个人名誉却是极大打击，这样的设计有助于督促高级将领勤勉奉职、遵章守纪，虽然不常用到，但依然有相当的震慑力。美军各级军衔的军官人数有法定限制，从而形成的固定的结构比例，如上下级将官的比例大致为一比三到四，各军种略有不同。美军目前共有39现役上将，5名是副职，其余34名都是主官，中将共有约144名，70名是主官，如果把军种副参谋长、参谋部主任、监察长之类的职位看作参谋职位的话，副职仅仅只有20余名，近年美国空军进行了严厉的“减副”，各一级司令部副职全部降为了少将，空军内部中将完全没有副职。

**军官流动性对联合作战能力形成如果血液循环对人体健康一样重要。**如果军官缺乏任职交流，不同军种的军官始终在本军种任职，而联合单位的军官也始终在联合单位任职，后果显而易见，联合司令部的军官将与部队建设实际严重脱离，不同军种的军官对彼此完全陌生，这样的联合作战势必无法形成强大的合力。如果军官不分军种自由流动，是对军种专业性忽视，将直接损害部队战斗力，联合作战也无从谈起。美军军官流动是常态， 2年左右即会调职，非主官任职时间更短，美军对军官流动范围和模式设计是非常独到的。初级军官只在本人专业范围内的不同部队轮岗，掌握专业领域知识技能；校级军官需要基层部队担任主官，并考虑轮岗到总部担任参谋，在完成联合教育之后，有资格流动到联合部队或部门担任参谋，完成联合职位任期后再回到本军种，校官岗位轮换历练基本指挥能力和扩展视野；将官的岗位轮换开始脱离本人专业，进入全局层面，锻炼对于战略全局的理解能力，如果想要晋升上将，仍然需要完成一个将官联合职位任期。美军军官对于不同军种知识和文化的认知，并非通过军官亲身进入不同军种实践得来的，而是不同军种军官共同接受联合教育和共同担任联合职位时通过一起共事完成的，既能保护了各军种的专业性，又使那些具有通过短暂共事迅速理解不同军种知识和文化能力的军官脱颖而出，是一种低成本高效的各军种知识能力汇集成联合作战知识的方式。